

中共昌图地方史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昌图县史志办公室

1999.12

序　　言

中共昌图县委书记 王长新

九十年代初期，江泽民总书记在致李铁映、何东昌的信中就曾经指出：“教育我们的干部和群众，特别是青少年，使他们熟悉我国的近代史、现代史和我们党的斗争史，认识人民政权来之不易……目的是要提高中国人民特别是青少年的民族自尊心、民族自信心，防止崇洋媚外思想的抬头。当然也不能重新制造‘左’的气氛。”在这里江总书记指出中共党史在对全民族进行国情教育中的重要作用。昌图地方党史记述了中共昌图县委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历史，同样蕴含和体现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巨大指导作用，具有地方特色和乡土气息。它更加贴近现实，更加贴近群众。因此，昌图地方党史是对基层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进行马列主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最直接的历史教科书。

为充分发挥地方党史“以史为鉴、资政育人”的作用，也为昌图县的精神文明建设服务，昌图县史志办公室曾先后编辑出版了《昌图地方党史》第一辑（解放战争时期）、《昌图地方党史》第二辑（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这次又编辑出版《中共昌图地方党史》第三辑（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本书比较详实地记述了1957年1月—1966年5月间，昌图县委在党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带领全县人民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主要活动。这期间正是中国共产党领导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中曲折发展的时期，我们党的工作在指导方针上有过严重的失误，但同时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发奋图强、艰苦奋斗，仍然取得了巨大成就。昌图的情况也和全国的形势一样，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教训。

我们学习历史，并不单纯是为了学习，而是让人们从对昨天的反思中受到启迪，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汲取智慧和力量。因此，我希望

同志们都来读一读《中共昌图地方史》以便借鉴和学习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使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不走弯路或少走弯路，为发展经济，振兴昌图，加强“两个文明建设”，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而奋斗。

1999 年 11 月 30 日

序　　言

昌图县史志办公室,经过多年征集、整理,研究昌图地方党的活动的大量史料,先后编辑出版了《昌图地方党史》第一辑(解放战争时期)、《昌图地方党史》第二辑(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中共昌图地方史》第三辑(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三本史书。

这些文献,记录了昌图地方党组织在长期革命、建设实践中,不断探索前进的历史;记录了昌图地方党组织在极其复杂的环境和完成伟大艰巨任务中是怎样思考和作出重大决策的。用大量翔实的史料,准确、生动地再现了党在昌图地区的早期活动和党领导昌图人民前仆后继、浴血奋战、砸碎旧的社会制度,创建美好新生活的壮丽画面和革命历程。

为了借鉴党的历史经验,学习党的历史,研究党的历史,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增强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应广大读者和党务工作者的要求,我们对《中共昌图地方史》(1—3集)进行整理重印,努力做到“史”为今用;“资政育人”,让党史资料为建设美丽富庶的新昌图服务。

昌图县史志办公室主任 李大哲

2009年7月1日

《中共昌图地方史》重印说明

重印《中共昌图地方史》(第一辑、第二辑、第三辑)的原则是：尊重历史、修正错误、方便阅读、利于收藏；目的是：“史”为今用，“资政育人”。为此，说明如下：

- 一、在内容方面未作增减或改动；
- 二、在不妨害内容和不违背史实的前提下，对文字进行了必要的修正；
- 三、为方便阅读，在版式设计上有所改进；
- 四、为利于阅读、收藏，重印后的《中共昌图地方史》连同(《中共昌图地方史》第四辑)统一装为一函。

特此说明。

《中共昌图地方史》整理委员会

2009年7月1日

中共昌图地方史(三辑)目录

第一编 学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

第一章 党的“八大”前后人民民主专政的继续	1
第一节 审查干部与内部肃反	2
第二节 改造农村落后的地区工作	13
第三节 新三反运动	19
第四节 加强无产阶级专政队伍建设	22
第二章 贯彻落实党的“八大”精神	30
第一节 学习宣传“八大”精神	30
第二节 制定与实行第二个五年计划	34
第三章 经济体制的初步改革	41
第一节 按着“三个主体、三个补充”的方针调整国民经济关系	41
第二节 调整农业管理体制	51
第三节 调整工商、财政工作	57

第二编 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第一章 掀起初学《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热潮	61
第一节 面临新的国家政治生产主题	61
第二节 全县掀起初学《正处》讲话热潮	63
第三节 初学已见成效而后形成反差	66

第二章 整风和反右派斗争	68
第一节 学习整风文件为反右做准备	71
第二节 开展以农村为主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71
第三节 全面组织大鸣大放	74
第四节 开展反右斗争和“是非”大辩论	76
第五节 进行重点整改	81
第六节 组织干部向红专进军	85
第七节 乡镇干部整风	89
第八节 县委整风	92

第三编 “三面红旗”

第一章 总路线	100
第二章 “大跃进”	103
第一节 大跃进的发动与规划的制定	103
第二节 兴修水利	106
第三节 大搞农田深翻运动	107
第四节 大搞积肥造粪	109
第五节 机械化和电气化	110
第六节 全民大办钢铁	111
第三章 人民公社化	113
第一节 人民公社的建立与初期管理	113
第二节 人民公社的初步整顿	118
第三节 整风整社，纠正“五风”	121
第四节 调整人民公社体制	127
第五节 调整基本核算单位	130

第四编
继续大跃进的错误
国民经济的再调整

第一章 贯彻庐山会议精神开展“反右倾”斗争	133
第一节 传达庐山会议精神	134
第二节 开展“反右倾”斗争	135
第二章 继续大跃进的错误在困难时期的抗争	140
第一节 “反右倾”鼓干劲	140
第二节 高指标“共产风”再度出现	142
第三节 工农业生产遭到极大破坏	145
第四节 在困难时期的抗争	146
第三章 贯彻“八字”方针，调整国民经济	151
第一节 贯彻中央指示加强农业战线	151
第二节 贯彻《工业七十条》整顿县、社工业	152
第三节 开展清产核资调整商业战线	155
第四节 实行“精兵减政”压缩城镇人口	157
第五节 调整政治思想领域整顿文教卫生战线	158
第六节 甄别平反工作	162

第五编
贯彻落实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
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第一章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65
第一节 以两条道路斗争为重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66
第二节 以反修为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69
第三节 开展“三清一查”运动	172
第四节 以《四十条》为指针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74

第二章	“五反”运动	180
第一节	开展以“前三反”为重点的“五反”运动	180
第二节	开展以“后二反”为重点的“五反”运动	184

第六编 党群工作

第一章	党务工作	188
第一节	组织工作	188
第二节	宣传工作	191
第三节	监察工作	196
第四节	中共昌图县代表大会	199
第二章	群团工作	206
第一节	工会工作	206
第二节	共青团工作	210
第三节	妇女工作	212
附录:	(一)大事记	214
	(二)革命烈士英名录	234
	后记	236

第一编 学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

第一章 党的“八大”前后人民民主专政的继续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一百多年来殖民主义、帝国主义同封建统治者勾结起来奴役中国人民的历史从此结束，揭开了中国历史的新篇章。但是，新生的人民政权是否能站住脚，中国共产党能否管理好国家，这在相当一部分群众中仍然存有疑虑，国际上的朋友和敌人都在注视着这个问题。

为对这一问题做出及时而有力的回答，以解除某些人的疑虑，中国共产党采取一系列措施，为巩固新生的人民共和国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斗争。五十年代，党领导全国人民胜利地进行了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和镇压反革命运动。这三大运动对继续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任务，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发挥了巨大作用。但是建国初期，我党接收的是一个千疮百孔、百废待兴的烂摊子，国内外敌人还对新生的人民政权虎视眈眈，企图把刚刚诞生的新中国扼杀在摇篮里，我们的国家正处在一个十分复杂、十分严峻的形势下，所以仅仅依靠这几次运动，很难一下子彻底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和巩固新生政权的任务，正如 1955 年中共中央发出的《关于展开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中所说：“1951 年镇压反革命运动虽然取得了很大成绩，但对少数暗藏的反革命分子还没有来得及揭露和肃清，随着生产资料私有制和社会主义建设大规模开展，混入中共党内和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中的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加紧了他们的破坏活动……这些破坏活动严重地危害社会主义事业，必须坚决地给予严厉的打击。”根据

当时的实际情况，在五十年代中期到六十年代中期，中国共产党又发动领导广大人民群众开展一系列政治运动，采取了一些相应措施，以解决民主革命不彻底和进一步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问题。

第一节 审查干部与内部肃反

(一) 审查干部

全国解放之后，干部队伍迅速扩大，干部成分十分复杂。虽然经过清理“中层”、“内层”、“三反”等政治运动，对大部分新干部有了初步的了解，但由于建国初期的几年间，百废待兴，各方面的工作十分繁忙，干部调动频繁，各级领导机关和组织部门没来得及对所有干部进行细致的审查，因而对一些干部的全面情况还不甚了解。在新干部中，历史不清，来历不明的人占有相当比重，甚至有反革命分子隐藏其中。在老干部中，也有部分没经过审查的，或虽经过审查但还有些问题没有搞清。加之有的领导干部对干部的使用只注重业务能力，忽视了从政治上的考察。根据上述情况，中央认为必须在两三年之内对全国干部进行一次细致的审查，于是中央发出了《关于审查干部的决定》。指出：“应选择若干部门进行重点试验，以便取得经验，教育干部。然后有步骤地逐步开展这一工作，切忌一下全面铺开的做法。”按照《决定》的要求和省、地委审干规划精神，昌图县委制定了“干部数量适宜，问题一般，有代表性”的审干试点工作原则，确定从1955年9月——12月在昌图县百货公司搞审干的试点工作，并组成试点工作组，段清富为组长，李春元为副组长，成员有：宁有、张国林、陈海廷。

百货公司共有职工138名，其中干部65名。根据中央的规定，确定审干的范围为65名干部。根据省委“紧密结合当前工作，有步骤有重点的，采取积极慎重的态度，认真细致地审查干部”的精神，百货公司审干试点工作采取组织审查的方法进行，不公开，不动员，加强调查研究。根据上级的要求，按准备工作、分类排队、调查研究、结

论处理四个阶段开展。

经过试点审查，弄清了所有被审查干部的政治历史问题，对确有问题的区别不同情况进行了妥善处理，从而纯洁了干部队伍。同时也了解掌握了这些干部的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和工作能力，为有计划地培养干部，正确地使用干部打下了良好基础。更主要的是从中摸索出审干工作的经验，锻炼了审干的专职工作人员，提高了他们的工作能力，为全面开展审干工作打下了基础。

试点工作结束后，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审干工作同肃反斗争结合进行的指示》精神，昌图县从 1956 年 1 月至 1958 年 12 月紧密结合肃反工作，开展了全面的审查干部的工作。

昌图县委首先建立了审干委员会，主任由县委副书记陈洪福担任，委员有组织部长高文、人事科长段清富、监委书记姜枫等。下设办公室，主任由段清富兼任，后由杨殿阁（现改名杨凡）担任，抽调 23 名干部抓日常工作。根据工作的需要，后来分别成立党群口、文卫口、财贸口、工交口、农林水口五个核心组，并在较大的县供销社、粮食、银行、食品公司这四个单位成立了审查小组，先后抽调了政治可靠、作风正派、有一定工作能力和文化水平的 121 名干部专门从事审干工作。

审干组织机构建立之后，昌图县的审干工作，根据中央确定的审干工作方针，采取了“组织审查，公开动员，个人交待，经过调查研究，作出恰如其分的结论”的方法，依据中央制定的“先党内，后党外，先领导骨干，后一般干部，先要害部门，后一般部门”的审查步骤分四批进行。

第一批主要审查了区科级以上的领导干部；第二批审查了党、政、群，政法等八个单位的办事人员及区助理员以上的干部；第三批审查了全县财贸、工交、农林水系统的行政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还有文教系统中学教职员和小学领导，文化系统中的一般干部，卫生系统中的行政管理人员及医生护士等；第四批审查了一般干部和小学教员及财贸系统中的营业员等。每批都是在充分做好组织、思想、材料准备的基础上，经过分类排队，确定审查对象、开展调查研究、最后

做出结论处理。全县被列入审查范围的干部共有 9755 名,根据中央规定“从政治上进行审查干部”的方针,被确定为重点审查对象(认为其有政治历史问题)的 2079 名,占被审查干部总数 9755 名的 21.3%。

经过审查在 2079 名审查对象中,有 621 人问题查清了,被解除了怀疑,其中包括没有问题的 247 人。确实查不清给予保留的 13 人。确有各种政治历史问题的 1445 人,其中参加反动党团的 601 人,敌伪军政警宪人员 570 人,土匪 7 人,参加过反动会道门的 33 人,伪造历史、隐瞒一般政治问题的 5 人,品质恶劣、丧失立场、包庇反革命分子的 9 人,脱党者 11 人,被捕后犯有四种错误的 16 人,隐瞒重大政治历史问题,长期混入革命队伍者 97 人,脱革者 96 人,有各种问题的 1445 人,占审查对象的 2079 人的 69.5%,占被审查干部数 9755 人的 14.8%。

在进行组织处理时,根据中央“交待从宽,隐瞒从严,千方百计欺骗者加重处理”的精神,对那些对党不忠诚的干部,根据隐瞒问题的性质和交待问题的态度,给予不同处分者 131 人,其中受党内警告处分的 2 人,严重警告处分 12 人,撤销党内职务的 2 人,留党察看 9 人,开除党籍 8 人;记过的 5 人,记大过的 35 人,降职降薪的 21 人,撤职的 18 人,开除留用察看的 11 人,开除的 3 人。

除上述组织处理外,还对 266 名干部做出了限制使用的决定。其中不能担任党委主要负责工作的 1 人,不能在党内任职或不能做非党工作负责人的 21 人,不经长期考验不能担任主要负责工作 4 人,不经长期考验不能担任一般负责工作的 133 人,不经长期考验不能放在重要岗位的 1 人,不经长期考验证明其思想立场确有改变前不能放在重要工作岗位上 16 人,不能放在要害部门或要害岗位的 3 人,不经长期考验不能担任党和政府或非党组织中的主要负责工作的 87 人。

通过审干,对全县的干部队伍有了比较全面的了解,弄清了干部的政治面貌及其历史问题,经审查后解除了怀疑,使许多同志放下了思想包袱,增强了工作积极性,促进了经济建设的发展;通过审干,清

除了混入党政机关的反革命分子、阶级异已分子、蜕化堕落分子及其他坏分子，把他们调离要害部门，纯洁了干部队伍。同时，也掌握了干部的政治思想觉悟、道德品质、工作才能等情况，为后来有计划地培养干部，正确地使用干部奠定了基础。审干工作在历史上确实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在审干的过程中，也受到了“左”的思想影响，对个别干部的处理偏重，挫伤了他们的积极性，给党的工作造成一定的损失。

（二）内部肃反

中共中央于1955年7月发出了《关于展开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10月又发出了《关于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运动在群众发动之后必须保证运动健康发展的指示》，根据中央的精神。中共辽宁省委制定了《关于1956年全省肃反运动的初步规划》，省委五人小组还制定了《关于开展县（旗）委肃反五人小组的通知》，对全省开展肃反运动作了重要而明确的指示：“1956年全省各县均要开展肃反运动，县级肃反运动必须依据农业生产季节性特点，同农业增产运动、整社扩社、社会镇反等农村各项工作密切统一安排，认真地贯彻执行肃反与生产两不误的方针，尽量地利用生产空隙、淡季假期，有计划有步骤地分批开展。1956年计划完成全部县级党、群、政法领导机关、财贸、农林水利、统战、兵役等系统的肃反运动。”“肃反运动是一项极其复杂、具体、具有高度政策性、群众性的严肃的政治任务。各级领导必须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全面规划，加强领导，充分发动群众，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政策，切实做到不冤不漏……”“各县应迅速建立肃反五人小组，在党委绝对领导和严格监督下进行工作……”

根据省委的要求，昌图县委于1956年5月就建立肃反领导机构问题进行了专门研究，初步提出了县委五人小组及办事机构组成人员名单，上报给地委，地委于6月4日正式批复，由陈洪福、安海波、高文、刘刹、张作春、姜俊峰、王明时等七名同志组成昌图县委五人小组。陈洪福为组长，安海波为副组长；高文为综合办公室主任，姜福为副主任；王明时为专案指导组组长，张国才为副组长；安海波兼甄

别定案组组长，张作春为副组长。后地委又下达了补充批复：“经省委决定，由县委书记赵振业兼任县委五人小组组长。”陈洪福、安海波为副组长，其他成员不变。

在省委召开农村肃反工作会议之后，昌图县委于 1956 年 6 月 22 日——23 日召开了县委会议，传达了中央肃反工作文件和省农村肃反工作会议精神，组织与会的同志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大家都一致认识到：肃反运动是一项极其艰巨复杂的，具有高度政策性、思想性、原则性的伟大政治任务，为确保这一政治任务的胜利完成，保卫和促进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发展，就必须坚持“不冤不漏”的原则，正确贯彻执行毛主席亲自提出的“提高警惕、肃清一切特务分子，防止偏差，不要冤枉一个好人”和“一个不杀，大部不抓”的肃反方针。在对肃反运动取得一致认识的基础上，对全县的肃反工作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全面的安排，制定了昌图县肃反工作计划。根据中央统一部署的精神，昌图县的肃反工作也按照思想发动、材料排队、确定对象、调查研究、专案斗争、甄别定案等步骤进行。

在思想发动阶段，主要是通过报告会的形式，狠抓了肃反文件和人民日报社论及其它有关肃反材料的学习，对广大群众进行肃反目的、意义和方针政策的教育，还举行具有针对性的小型报告会，采取发动政治攻势的方法，对有关人员进行启发、教育和引导，端正其对肃反运动的认识，促其主动交待自己的问题和检举揭发别人。同时，利用板报等宣传工具开展宣传活动，以激发广大人民群众对反革命分子的义愤，达到发动群众，孤立坏人的目的。还注意抓落后群众的发动和分化瓦解敌人的工作。

材料排队是肃反运动的重要一环，只有充分足够地把握材料，才能做到不冤不漏，准确地确定调查对象，才能掌握运动的主动权。因此，在收集材料的过程中，除了全部占有现存的文字材料外，还充分地发动群众鼓励坦白交待，检举揭发，坚持反复排队，广泛深入地开展内查外调工作。对收集来的所有材料进行全面、细致地分析和研究，确定被审查的人是属于清白、清楚，还是有一般历史问题，然后提出书面文字根据，对被确定为调查对象的，报请县委五人小组最后审

定。经过反复的内查外调，对那些确有重大历史问题的人，进行全面地分析和研究，随时掌握他们的思想动态，开展有重点、有针对性的专案斗争，揭穿某些人狡猾抵赖、企图蒙混过关的心态，并施以政策攻心，发现问题，紧追不舍，不给他们以喘息之机，迫其及早交待问题。

为确保甄别定案工作的质量，不出偏差。审查人员在定案前和定案中，反复学习有关政策界限，领会其精神实质，认认真真地按政策办事，在具体工作当中，分工包干，专人负责，交叉阅卷，领导把关，最后要做到专案人员，被审查人员、证人三见面。

按照上述的方法和步骤，昌图县的肃反运动分四批进行。

第一批在县直机关，包括县级党、群、政、法等 38 个单位开展。这些单位成立七个基层五人小组：(1)县人委小组，包括县人委、房产管理所、农场、种籽站、兽医站、运输站等六个单位。组长张宝星，副组长张礼。(2)县委小组，包括县委、党训班、财贸干训班、工商联、文化馆、图书馆、新华书店、电影队、广播站、兵役局、文化校、报社等。组长石化，副组长朱吉林。(3)百货小组，包括百货公司、中药材公司、纺织品公司、医药公司、五金公司、农产品采购站。组长张秉先，副组长杨树仁。(4)公安小组，包括公安局、工会、税务局、邮电局、法院、检察院、团县委、妇联。组长张金，副组长张海文。(5)食品小组，包括食品公司、专卖局、木材公司。组长刘士波。(6)县社小组，包括县供销社、县手工业联社。(7)银行小组，组长陈希礼，副组长杨维成。第一批共有 1792 人参加了内部肃反，1956 年 7 月 1 日开始，12 月末基本结束。

第二批肃反于 1956 年 9 月首先从文教系统开始，与第一批肃反交叉进行。从 12 月开始，工业、区乡干部、农林水利系统肃反工作陆续展开。其中包括五所初中、199 所完小、书店、乡区机关、公安分局、拖拉机站、水利、省管农场、农业站、林业站、畜牧站、劳改队、地方国营企业、邮电、电业、运输等 356 个单位，5527 人参加运动。

第二批肃反的特点是单位分散，人员多，情况复杂。为了加强对第二批肃反工作的领导，县委决定较大的系统要成立肃反办公室，独

立单位要成立基层五人小组。

文教系统于 1956 年 9 月份成立文教肃反办公室，设主任 1 人，副主任 2 人。下设秘书、材料两个小组。同时，县委五人小组还将参加过第一批肃反的经过培训的 34 名专职干部充实到第二批肃反工作中去，还新抽调 48 名专职干部参加文教系统的肃反工作。

工业系统的肃反从 1956 年 12 月份开始，成立了工业肃反办公室，设主任 1 人，副主任 3 人。下设秘书组、材料组、检查组，选拔 55 名专职肃反干部。为了全面贯彻党的方针政策，防止出现偏差，工业系统的骨干积极分子都参加了县委五人小组举办的第二批骨干训练班，并由县委五人小组成员亲自组织学习。

区、乡干部和农林水系统的肃反工作，从 1956 年 12 月份开始，按县委的部署，区、乡及农林水系统均成立肃反办公室，在昌图的省管农场设基层五人小组，在县委五人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具体负责本系统的肃反工作。

1957 年 4 月，省委作出《关于全面检查肃反工作的指示》指出：“为了胜利完成 1957 年的肃反任务。省委决定要对全省的肃反工作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无论肃反已结束或未结束的单位均应进行……全面检查肃反工作，要根据‘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方针，发动群众，实事求是地纠正错误偏差，以保证运动圆满结束，达到‘不冤不漏’的目的。”根据省委的指示，昌图县委五人小组制定了全面检查一、二批肃反工作计划，并从 4 月下旬到 6 月末，利用两个多月的时间对一、二批肃反工作进行了全面检查，1957 年 8 月第二批肃反工作基本结束。

第三批肃反工作，昌图县委在 1957 年 2 月就作了安排。县委五人小组于 2 月 28 日制定了《关于第二、三批肃反工作计划》，把财贸和卫生系统列为第三批肃反对象，从 3 月份开始选拔和培训新的肃反专职干部和积极分子，并从参加第二批肃反的专职干部中抽调部分人员参加第三批肃反工作。

4 月初，县委根据地委五人小组制定的第三批肃反规划的意见，结合本县的具体情况。责成县委五人小组专门制定了《关于第三批